

证券代码：301636

证券简称：泽润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6

##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2025年12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3、召开时间：
  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2日（星期一）14:00
  - 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亚溪路16号行政办公楼3楼会议室。

#####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泽鹏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1、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3人，代表股份

37,479,2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.6825%。

## 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，代表股份24,736,4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.7306%。

## 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0人，代表股份12,742,82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.9519%。

## 4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(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共 49 人，代表股份 6,742,8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5575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9 人，代表股份 6,742,82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5575%。

## 5、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，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8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58%；反对20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4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2,5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89%；反对20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

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11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，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2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2.01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8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58%；反对20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4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2,5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89%；反对20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11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审议结果：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，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2.02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3,3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09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0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6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159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22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9%。

审议结果：本子议案为特别决议，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2.03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458,9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9458%；反对 19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20%；弃权 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1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2,5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89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892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9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4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3,3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09%；反对25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91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6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159%；反对25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841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5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2,8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96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0%；弃权1,3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5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6,4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085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22%；弃权1,3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93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6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4,1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30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7,7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278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2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7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8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58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0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2,5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89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892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9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8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3,3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309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70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6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159%；反对2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722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9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09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459,7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80%；反对 19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2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3,3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08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89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10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3,6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17%；反对24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59%；弃权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4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17,2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203%；反对24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663%；弃权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3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#### 2.11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7,458,9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58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20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1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6,722,52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989%；反对19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892%；弃权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19%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，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：

3.01关于选举陈泽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93,04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236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56,64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7132%。

3.02关于选举张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85,94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046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49,54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6079%。

3.03关于选举黄福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85,94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046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49,54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6079%。

3.04关于选举王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92,54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222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56,14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7058%。

### 3.05关于选举靳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92,54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222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56,143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7058%。

审议结果：陈泽鹏先生、张卫先生、黄福灵先生、王亮先生、靳治国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：

#### 4.01关于选举赵引贵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85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039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49,292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6042%。

#### 4.02关于选举吕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85,69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6.0039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49,292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6042%。

#### 4.03关于选举李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同意28,481,14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5.991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3,744,742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.5367%。

审议结果：赵引贵女士、吕芳女士、李丹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

董事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陈丹律师和吴炜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2 日